

# 108 年第 3 屆教育部圖書館事業諮詢會第 1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	108 年 11 月 13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會議地點	本部 216 會議室		
會議主持人	林召集人騰蛟	紀錄	楊尤雯小姐
出席人員	薛委員理桂、陳委員雪華、柯委員皓仁、宋委員怡慧、曾委員淑賢、鄭委員來長、劉委員仲成、彭委員富源(郭科長芝穎代)、朱委員俊彰(賴科長冠璋代)、楊委員玉惠、郭委員伯臣(李科長珮琳代)、陳委員焜元(陳專門委員慧芬代)、黃委員月麗		
請假人員	陳委員昭珍、唐委員連成、黃委員崢蕙、吳委員明榮、吳委員曉雲		
列席單位及人員	國家圖書館呂主任姿玲、吳專員美琦、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蔡瑋哲教師、本部技職司陳科長玉君、法制處蔡科長為旭、終身教育司吳科長中益、黃專員鈺維、趙以琳小姐、黃慧芬小姐、楊尤雯小姐		

## 壹、主持人致詞(略)

## 貳、報告事項

報告事項：107 年第 2 屆教育部圖書館事業諮詢會第 1 次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報告。(報告單位：終身教育司)

決定：有關建議修改「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第 6 條及「圖書館傑出人士貢獻獎」提升為部級常設獎項兩案，請持續列管，其餘同意解除列管。

## 參、討論事項

案由 1：有關「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討論。(終身教育司提案)

說明：

- 一、有關「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第 4 條文字明列「圖書館」專業人員一節，依 106 年第 2 屆教育部圖書館事業諮詢會第 1 次會議決議辦理。
- 二、「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第 6 條條文，有關大學、專科學校圖書館購置圖書資訊之經費比率修正，依「106 學年度全國大專校院圖書館館長聯席會議」決議，皆以不低於圖書館年度預算百分之 50 為原則，並經 107 年第 2 屆教育部圖書館事業諮詢會第 1 次會議決定辦理。

三、檢附「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第4條、第6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決議：

- 一、有關「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第6條第1項序文之「圖書資訊」一詞，請先界定清楚。
- 二、有關「圖書館設立及營運標準」第6條，圖書館購置圖書資訊之經費，請業務相關司處署(高教司、技職司、終身教育司、國教署)，就各類圖書館購置經費現況進行調查與分析，俟有結果再行提會討論。

案由2：有關「教育部圖書館貢獻獎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國家圖書館、終身教育司提案)

說明：

- 一、「圖書館傑出人士貢獻獎」係為表彰地方首長熱心推動圖書館建設、獎勵國立圖書館與公共圖書館館員在辦理圖書館業務之傑出表現，於101年設置之獎項，並由國家圖書館承辦評獎工作，每2年辦理1次。
- 二、為凸顯對全國圖書館事業之重視及對館員傑出表現發揮鼓舞激勵之效，案經107年第2屆本部圖書館事業諮詢會第1次會議決議，同意將「圖書館傑出人士貢獻獎」提升為部級常設獎項，請國家圖書館依與會委員及相關單位意見修正。在修正過程中，多邀集相關人員對後續執行細節及相關條文，做更周詳的討論，完成修正後報部，再循行政程序簽核辦理。
- 三、國家圖書館依據歷年辦理圖書館傑出人士貢獻獎之實務經驗，參酌本部相關部級常設獎之作業要點，並邀集圖書館資訊領域專家召開會議，研議「教育部圖書館貢獻獎實施要點草案」，提請惠示意見。

決議：請國家圖書館及終身教育司參酌與會委員及相關單位意見，將本要點草案作更嚴謹之訂定，再提至本會或循行政程序處理。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3時30分